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9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中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表决结果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自身价值的判断，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进一步构建更加稳定和高素质的管理团队，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管理层、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当前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发展前景，决定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作为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目采用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未超过董事会通过

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拟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3）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若按上限金额和股价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50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①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① 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②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③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对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需要）；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